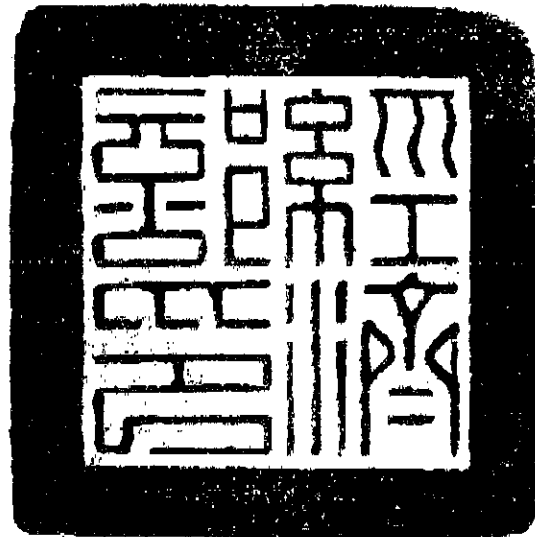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經投水字第10120208410號



修正「申請跨河建造物設置注意事項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申請施設跨河建造物審核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申請施設跨河建造物審核要點」

部長 **施顏祥** 公出
政務次長梁國新代行